

2013年江阴临港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2018年分期偿还本金提示性公告

根据《2013年江阴临港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，2013年江阴临港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(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)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，在债券存续期第3、4、5、6、7年末分别按照发行总额20%、20%、20%、20%和20%的比例偿还本金。江阴临港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将于2018年11月7日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20%的本金。为保证分期偿还本金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

- 1、债券名称：2013年江阴临港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
- 2、债券简称：PR澄港城
- 3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代码：124426
- 4、发行人：江阴临港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。
- 5、发行总额：人民币6.5亿元。
- 6、债券期限及还本付息方式：7年；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至第7年逐年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%的比例等额偿还债券本金。
- 7、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：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[2013]1914号文件批准发行。
- 8、债券利率：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方式，票面年利率为7.10%。
- 9、债券形式：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。

10、计息期限：自2013年11月7日至2020年11月6日止，逾期未领的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。

11、付息日：本期债券的付息首日为计息期限内每年的11月7日（遇节假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）。

12、兑付日：2016年至2020年每年的11月7日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）。

13、信用级别：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，本期债券信用级别AAA级，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为AA级。

14、上市时间和地点：分别于2013年11月20日及2013年12月11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。

二、本期债券本年度付息和兑付情况

1、债权登记日

2018年11月6日，截至该日下午收市后，本期债券投资者托管账户所记载的本期债券余额中20%比例的本金将被兑付。

2、分期偿还方案

本期债券将于2016年至2020年每年的11月7日分别按照发行总额20%、20%、20%、20%和20%的比例偿还本金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），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。

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，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仓数量保持不变，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应减少。债券应计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。

3、债券面值计算方式

$$\begin{aligned} & \text{本次分期偿还20\%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，本期债券面值} \\ & = 100\text{元} \times (1 - \text{历次偿还比例} - \text{本次偿还比例}) \\ & = 100\text{元} \times (1 - 40\% - 20\%) \\ & = 40\text{元} \end{aligned}$$

4、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

$$\begin{aligned} & \text{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} \\ & = \text{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} - 100 \times \text{本次偿还比例} \\ & = \text{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} - 100 \times 20\% \\ & = \text{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} - 20。 \end{aligned}$$

特此公告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2013 年江阴临港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分期偿还本金提示性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江阴临港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

2018 年 12 月 30 日